

第三部分 满坪镇人民政府部门 2020 年度部门预算 情况说明

一、关于满坪镇人民政府部门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满坪镇人民政府部门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870.61万元,比2019年增加11.03万元,主要是人员变动,职工工资福利、村干部报酬及经费有所增加。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870.61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95.69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1.75万元,医疗卫生健康支出43.6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44.19万元,农林水支出195.33万元。

二、关于满坪镇人民政府部门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满坪镇人民政府部门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870.61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11.03 万元,主要是人员变动、职工工资福利、村干部报酬及经费有所增加。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495.69万元,占财政拨款收入的5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1.75万元,占财政拨款收入的11%;卫生健康支出43.65万元,占财政拨款收入的5%;住房保障支出44.19万元,占财政拨款收入的5%;农林水支出195.33万元,占财政拨款收入的22%。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95.69万元，相比2019年增加3.65万元，增长0.7%。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工资福利提高，其次是公用经费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1.75万元，相比2019年增加9.43万元，增长11.5%。主要原因社会保障缴费基数增长。

3、卫生健康支出43.65万元，比2019年增加1.37万元，增长3%，主要是人员变动，新考录人员增加。

4、农林水支出195.33万元，比2019年减少7.5万元，下降3.7%，主要是村级经费缩减。

5、住房保障支出44.19万元，比2019年增加4.08元，增长10%，主要是人员变动，新考录人员增加。

三、关于满坪镇人民政府部门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满坪镇人民政府部门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870.6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761.6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22.28 万元、津贴补贴 244.53 万元、奖金 19.89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45.04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 39.85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73 万元、住房公积金 44.19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4.99 万元、离退休费 16.69 万元、生活补助 4.77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22.52 万元、医疗费补助 3.8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50.33 万元。

公用经费10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为15.48万元、手续费0.09万元、电费为5.16万元、邮电费为4.3万元、取暖费为8.6万元、差旅

费为2.58万元、维修费2.58万元、公务接待费为2.58万元、培训费5.07万、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为5.16万元、工会经费1.72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为6.68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为45万元。

项目经费 4万元，主要包括：环卫经费5万元。

四、关于满坪镇人民政府部门2020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满坪镇人民政府部门2020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7.74万元，比2019年减少7.26万元，主要是厉行节约，“三公”经费的支出严格化。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5.16万元，比2019年减少6.84万元；公务接待费2.58万元，比2019年减少0.42万元；无因公出国经费支出。

五、关于满坪镇人民政府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满坪镇人民政府2020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关于满坪镇人民政府2020年部门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满坪镇人民政府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上年结余等；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95.69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1.75万元、卫生健康支出43.65万元、农林水支出195.33万元、住房保障支出44.19万元。

满坪镇人民政府部门2020年收支总预算870.61万元。

七、关于满坪镇人民政府部门2020年部门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满坪镇人民政府部门2020年收入预算870.61万元，其中：上年结余0

万元,占 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70.61 万元,占 100%。

八、关于满坪镇人民政府部门 2020 年部门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满坪镇人民政府部门 2020 年支出预算 870.6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66.61 万元,占 99.5%,项目支出 4 万元,占 0.5%。

九、关于满坪镇人民政府部门项目支出预算情况的说明

满坪镇 2020 年支出预算 870.61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11.03 万元,增长 1.3%。主要是人员增加、社会福利费用增加以及项目支出增加。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0 年满坪镇人民政府部门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60 万元,比 2019 年预算减少 10 万元,下降 14%。主要是经费缩减。

(二) 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20 年满坪镇人民政府部门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底,满坪镇人民政府部门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其中:轿车 1 辆,其他车辆 2 辆。

(四)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0 年满坪镇人民政府部门专项均实行绩效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类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包括财政部门经费拨款、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产(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和其他收入。

(二)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

(六)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投资收益、利息收入等。

(七)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

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二、支出类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1类)政府办公厅及机构事务支出(03款)行政运行(01项):指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如接待费、培训费、办公费、电费等。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1类)政府办公厅及机构事务支出(03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99项):用于其他政府办公厅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1类)政府团体(29款)行政运行(01项):用于社会团体、工会、妇联等基本支出。

(四)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1类)党委(31款)行政运行(01项):用于公务员事业单位的支出。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05款)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05项):指政府行政单位离退休人员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六)农林水支出(213类)行政运行(01款)事业运行(04项):指事业运行、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助和对村民委员会党支部的补助。

(七)农林水支出(213类)行政运行(07款)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助(05项):指事业运行、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助和对村民委员会党支部的补助。

(八)住房保障支出(221类)住房改革支出(02款)住房公积金(01项):指职工住房公积金支出。

三、其他

(一)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 **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五)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预算单位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六)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财政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四、部门专业类名词

本部门无专业类名词